

恒生Signature 优卓理财迎新优惠推广 (2023年1月 - 3月) – 条款及细则**1. 一般条款及细则：**

- a. 除另有注明外，恒生Signature 优卓理财迎新优惠推广之推广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 b. 除另有特别注明外，每位合资格客户只可获享各项优惠一次。有关优惠并不可与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本行」）其他同类型产品推广优惠同时使用。
- c. 本行保留权利随时暂停、更改或终止是次推广及有关优惠，及不时修订有关条款及细则，而无须另行通知。本行对是次推广及有关优惠之所有事宜均有最终决定权，并对所有人士具约束力。是次推广优惠须受有关产品 / 服务之条款及细则约束。如有关产品 / 服务之条款及细则与本条款及细则有任何歧异，概以本条款及细则为准。如上述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文本有任何歧异，概以英文文本为准。
- d. 除客户及本行（包括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e. 本条款及细则受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所管辖，并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律诠释。
- f. 本条款及细则受现行监管规定约束。

2. Signature 优卓理财迎新奖赏：

- a. 除另有注明外，Signature 优卓理财迎新奖赏只适用于推广期内，凡符合指定开户条件，并于本行新开立/提升至Signature 优卓理财户口之人士（「合资格客户」），但不包括：
 - (i) 现时 Signature 优卓理财之客户；或
 - (ii) 于开户月起前十二个月内 (包括首尾两天)曾经持有 Signature 优卓理财之客户；或
 - (iii) 于任何期间被结束任何户口之客户。
- b. 「全新客户」指于推广期内开立全新Signature 优卓理财之客户，但不包括：
 - (i) 现有客户于本行持有任何港币/外币之储蓄、往来、定期存款户口或综合户口(包括Signature 优卓理财、优越理财、优进理财、Green Banking及任何综合户口)（「现有客户」）；或
 - (ii) 于开户月起前十二个月内 (包括首尾两天)曾经持有上述户口之客户；或

于任何期间被结束上述户口之客户。

- c. 「全面理财总值」包括合资格客户名下所有户口每月之存款、黄金户口、证券、基金、已动用之透支额、信用卡现金透支及私人贷款结欠金额之每日平均总和以及经本行代理销售的指定人寿保险计划之已缴累积保费及恒生强积金结余。如综合户口为单名持有，合资格客户之其他联名户口亦计算在内。
- d. 如相关户口为联名户口，只有户口第一持有人为合资格客户并可享受此推广优惠。
- e. 是次推广活动不适用于公司客户。

2.1 Signature 优卓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

- a. 合资格客户须于开立/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下一个月的最后一日或之前存入以下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并于开立/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维持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及维持「全面理财总值」达HKD8,000,000或以上，将可获赠相应之现金奖赏。「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即开立/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其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之「全面理财总值」超越开立/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前一个月的「全面理财总值」之「全面理财总值」差额。如根据记录合资格客户之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总值于第二个月、第三个月及第四个月有所不同，可获之现金回赠金额将以较低的「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总值为准。如合资格客户于开立/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前的一个月并未持有任何本行之银行账户，该个月的「全面理财总值」设定为零。

全新客户开立Signature优卓理财：

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	现金奖赏金额
HKD8,000,000 或以上	HKD33,000

现有客户提升至Signature 优卓理财：

指定「全面理财总值」增长金额	现金奖赏金额
HKD5,000,000 或以上	HKD12,000
HKD3,000,000 - HKD4,999,999	HKD 8,000
HKD1,000,000–HKD2,999,999	HKD 2,800

- b. 每位合资格客户最多只能获享奖赏一次。
- c. 如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开立/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本行将于2023年9月30日或之前将有关之现金奖赏以港元存入合资格客户名下之Signature 优卓理

财户口内。合资格客户须于2023年9月30日仍然为Signature 优卓理财客户，及于该日前没有取消或调低相关户口之级别，方可获享上述奖赏。

时序表

新开立/提升至 Signature优卓理 财户口 日期 (包括首尾两天)	指定「全面理 财总值」 增长金额对比 月份	维持指定「全面 理财总值」增长 金额及「全面理 财总值」之月份	「全面理财总 值」现金奖赏 发放日期
2023年1月1日至31 日	2022年12月	2023年3月份、4 月份及5月份	2023年9月30日 或之前
2023年2月1日至28 日	2023年1月	2023年4月份、5 月份及6月份	
2023年3月1日至31 日	2023年2月	2023年5月份、6 月份及7月份	

例子1: 假设全新客户于2023年1月开立Signature优卓理财，开立Signature优卓理财的前一个月(2022年1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为HKD0:

	2023年3 月之 「全面理 财总值」 (HKD)	2023年4 月之 「全面理 财总值」 (HKD)	2023年5月 之 「全面理 财总值」 (HKD)	最低之「全 面理财 总值」增长 金额 (HKD)	现金奖赏金额 (HKD)
情景1	8,000,000	8,500,000	8,000,000	8,000,000	HKD33,000
情景2	8,000,000	7,500,000	7,000,000	7,000,000	不适用 (未能符合开立 Signature 优卓理财后第三 个 月及第四个月维 持「全面理财 总值」达 HKD8,000,000或 以 上及未能符合最 少指定「全面

					理财总值」增长 金额 HKD8,000,000之 要求)
--	--	--	--	--	---------------------------------------

例子2：假设现有客户于2023年1月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的前一个月(2022年12月)之「全面理财总值」为HKD7,000,000:

	2023年3 月之 「全面理 财总值」 (HKD)	2023年4 月之 「全面理 财总值」 (HKD)	2023年5月 之 「全面理 财总值」 (HKD)	最低之「全 面理财 总值」增长 金额 (HKD)	现金奖赏金额 (HKD)
情景1	8,000,000	8,500,000	8,000,000	1,000,000	HKD2,800
情景2	8,000,000	7,500,000	7,000,000	0	不适用 (未能符合提升至 Signature 优卓理财后第三 个 月及第四个月维 持「全面理财 总值」达 HKD8,000,000或 以 上及未能符合最 少指定「全面 理财总值」增长 金额 HKD1,000,000之 要求)

- d. 如合格客户于推广期内同时新开立/提升至Signature 优卓理财及优越理财，并符合Signature 优卓理财之全面理财总值奖赏要求，本行将按照当时Signature优卓理财之奖赏计算所得之全面理财总值奖赏，而有关之优越理财奖赏将不适用。
- e. 于获赠Signature 优卓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时，合格客户必须仍然持有有效之Signature 优卓理财并持有有效之联络电话。倘合格客户于获赠奖赏时

取消上述Signature 优卓理财或转换为非Signature 优卓理财户口，本行将保留权利从合资格客户于本行开立/提升之任何户口扣除相等于已赠送之奖赏价值金额，而无须另行通知。

- f. 如客户就有关Signature 优卓理财「全面理财总值」奖赏资格及派发有任何疑问，可于2024年3月31日前向本行查询，否则将被视为放弃奖赏资格(如有)。在此情况下本行就相关奖赏将不承担任何责任或义务。

2.2 定期存款优惠

于推广期内，合资格客户经本行分行或电话理财热线以合资格新资金结余设立定期存款，可享特优年利率。优惠详情请向本行职员查询。

3. 其他奖赏及礼遇之条款及细则：

「亲友推荐赏」推广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优惠附带条款，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mgm1。

认购「相关投资产品」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2月28日。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详情请浏览hangseng.com/invpromotion。

基金转入奖赏：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3日至2023年12月30日。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hangseng.com/invpromotion。

0%基金认购费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hangseng.com/fundoffer。

基金认购费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hangseng.com/invfund。

网上投资服务大抽奖优惠：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优惠受条款及细则约束，投资涉及风险，详情请浏览hangseng.com/invpromo。

证券服务优惠：

证券服务各项优惠之推广期由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新证券客户」指新证券户口之所有户口持有人 须于开户日前6个月内未曾持有任何本行证券户口(个人/联名)。投资涉及风险，优惠附带条款，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stockoffer。

兑换货币尊享银行成本价：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3日至2023年3月31日。适用于合资格客户以指定交易金额进行的兑换交易。银行成本价指不包含本行一般交易利润之汇率，而运作成本的溢价则不会被豁免。优惠附带条款及细则，有关合资格客户的定义及优惠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forexoffer。

外币定存年利率高达13.9%：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3日至2023年3月31日。适用于兑换指定货币同时设立一星期定期存款，须同时符合指定交易金额。上述年利率优惠乃根据本行2023年1月3日公布的年利率计算，仅供参考。年利率或会因应当时市场情况而有所更改。优惠附带条款及细则，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或浏览 hangseng.com/forexoffer。

人寿保险优惠 (指定人寿保险计划)：

优惠推广期由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3月31日。优惠附带条款，请注意相关产品风险，详情请向本行各分行职员查询。

Signature优卓理财发薪户口服务奖赏(「发薪户口奖赏」)之条款及细则：

- a. 合资格客户于推广期内透过其单名或联名之全新开立/提升至Signature优卓理财户口设立发薪户口服务(「发薪户口」)及必须符合以下要求 (「合资格发薪客户」)：
 - i. 于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于本行之任何户口没有发薪纪录;及
 - ii. 合资格客户之发薪户口必须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5月31日期间(「指定发薪期」)内至少其中一个月录得港币30,000元或以上之发薪纪录，及该发薪纪录必须由雇主以自动转账方式直接存入薪金予合资格客户之发薪户口内(「合资格发薪纪录」)。而非由雇主之公司户口存入薪金，则不定为合资格发薪纪录。

奖赏一

- b. 合资格发薪客户将按其每月平均发薪金额(「指定发薪金额」)获享下表所列之其中一项现金奖赏(「合资格奖赏一之发薪客户」)，及只可获享现金奖赏一次：

每月平均发薪金额 (港币) (「指定发薪金额」)	现金奖赏 (港币)	现金奖赏之发放日期
\$80,000 或以上	\$1,400	2023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
\$50,000 至 \$80,000 以下	\$1,000	
\$30,000 至 \$50,000 以下	\$600	

- c. 合资格发薪客户之指定发薪金额将根据本行于指定发薪期录得每月由雇主之公司户口以自动转账方式存入薪金至合资格发薪客户之发薪户口之纪录计算。若合资格发薪客户之发薪户口于指定发薪期有多于一个月录得合资格发薪纪录，本行将会以合资格发薪纪录之每月累计金额总和除以有合资格发薪纪录之月份之次数计算。所有发薪记录包括发薪金额及次数将以本行之纪录为准。如有争议，概以本行之决定为准。

奖赏二

- d. 合资格发薪客户于下表之指定期间存入新资金至港元储蓄/往来存款户口及/或美元储蓄存款户口，并符合下表之存款增长金额要求(「合资格增长金额」)，可获得有关之现金奖赏(「合资格奖赏二之发薪客户」)。

存款户口	合资格增长金额	现金奖赏 (港币)	合资格增长金额 之基准日期	合资格增长金额 之比较日期	现金奖赏 之发放日期
			(「指定期间」)		
港元储蓄/ 往来存款 户口	港元 100,000 或以上	\$1,3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
美元储蓄 存款户口	美元 10,000 或以上	\$1,300			

- e. 合资格增长金额指合资格奖赏二之发薪客户于本行其个人单名港元储蓄/往来存款户口之合计总存款结余(「总港元存款结余」)，及/或其个人单名美元储蓄存款户口之存款结余(「总美元存款结余」)，于上表之比较日期与基准日期对比之净增长金额及该金额须为正数。如合资格奖赏二之发薪客户于上表之基准日期并未持有任何本行之港元及/或美元银行户口，该日的「总港元存款结余」及/或「总美元存款结余」会设定为零。所有有关户口的存款结余均以本行纪录为准。
- f. 合资格奖赏二之发薪客户只可获得港元储蓄/往来存款户口及/或美元储蓄存款户口现金奖赏各一次。
- g. 本行存入奖赏一及奖赏二之现金奖赏时，其发薪户口必须仍然有效及并未被转换为非Signature 优卓理财户口。否则，该合资格发薪客户将失去获得现金奖赏之权利。如合资格发薪客户于获赠现金奖赏时取消上述发薪户口或转换为非Signature 优卓理财户口，本行将保留权利从客户于本行开立之任何户口中扣除相等于已赠送之奖赏价值金额，而无须另行通知。

- h. 有关发薪户口奖赏并不可与本行其他同类型产品推广优惠包括但不限于「恒生企业雇员优惠计划」同时享用。
- i. 如有关Signature优卓理财户口为联名户口，奖赏一及奖赏二之现金奖赏只适用于第一户口持有人。
- j. 本发薪户口奖赏不适用于公司客户，私人银行客户及本行职员。
- k. 本发薪户口奖赏只适用于以港元作为发薪货币之合资格发薪客户。

重要事项

「风险评估问卷」

「风险评估问卷」由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本行」）提供以协助客户了解现时的风险承担程度和投资需要。本行对有关资料及建议的准确性及完整性并无作出任何担保、保证或承诺，亦不负上任何责任。所有意见均根据客户向本行所提供的资料而制定。因应是次分析所讨论过有关客户的需要和对风险所持的态度而提出的意见，祇供客户作出个人投资决定的参考。所有意见不可视为对任何投资产品的销售或购买邀请，亦不应当为投资建议。

人寿保险计划

以上乃数据摘要，仅供参考之用。有关各项人寿保险计划之详尽内容、条款、规定及不保事项，请参阅有关计划之宣传手折/单张并概以保单为准。相关产品风险，请参阅产品小册子。上述人寿保险计划均由恒生保险有限公司承保。恒生保险有限公司已获香港保险业监管局授权经营，并受其监管。恒生银行为恒生保险有限公司之授权保险代理商，而有关产品乃恒生保险有限公司而非恒生银行的产品。如阁下于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保险产品交易时与恒生银行产生合资格争议（定义见有关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的金融纠纷调解的中心职权范围），恒生银行将与阁下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然而，对于有关保险产品的合约条款的任何争议，则请阁下与恒生保险有限公司直接解决。

风险披露声明

基金投资之风险披露声明

投资者须注意所有投资均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投资基金单位价格或价值可升亦可跌，过往表现并不可作为日后表现的指引。投资者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应小心阅读及明白有关基金之销售文件(包括基金详情及当中所载之风险因素之全文)及基金投资客户须知。基金乃投资产品，而部分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资者应仔细考虑自己的投资目标、投资经验、投资年期、财政状况、风险承受能

力、税务后果及特定需要，亦应了解投资产品的性质，条款及风险。投资者如对其投资有任何疑问，请咨询独立的专业意见。

结构性产品之风险披露声明

- 结构性产品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在某一结构性产品，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结构性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投资目标后，该结构性产品是适合阁下的。结构性产品被界定为复杂产品，投资者应谨慎行事。结构性产品的市值可能出现波动，投资者可能损失其全部投资款项。因此，准投资者在决定投资结构性产品前，应确保其了解结构性产品的性质，并细阅结构性产品的发售文件所载列的风险因素，并在有需要时寻求独立专业意见。倘若阁下购买结构性产品，则阁下乃倚赖结构性产品的发行人的信用可靠性。
- 流通量风险 - 结构性产品乃为持有直至到期而设计。阁下可能无法在到期前出售阁下的结构性产品。倘阁下试图在到期前出售结构性产品，阁下收取的金额可能远远低于阁下就结构性产品支付的投资金额。
- 阁下倚赖结构性产品发行人的信用可靠性 - 结构性产品构成发行人的一般无抵押非后偿合约责任。当阁下购买结构性产品，阁下将倚赖结构性产品发行人而非其他人士的信用可靠性。根据结构性产品的条款及细则，阁下对挂钩资产的任何发行人并无任何权利。倘有关结构性产品发行人变成资不抵债或违反其于结构性产品项下的责任，在最坏情况下，阁下可能损失全部投资。
- 并不等同于投资挂钩资产 - 投资结构性产品并不等同于投资挂钩资产。任何挂钩资产的市价或水平变动未必会导致结构性产品的市值或阁下于结构性产品的潜在收益或亏损出现相应变动。
- 在进行任何投资之前，投资者应 i) 阅读并充分理解有关结构性产品的所有销售文件以及其中的所有风险披露声明和风险警告； ii) 根据阁下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做出投资决定，并在有需要时及在投资前咨询阁下的专业顾问。

债券或存款证产品之重要风险披露声明

- 债券/存款证乃投资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于债券/存款证，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债券/存款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政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债券/存款证是适合阁下的。阁下的中介人有责任确保阁下明白本产品的性质及风险，并确保阁下有足够财力承担买卖本产品的风险及潜在损失。
- 债券并非存款，并不应被视为传统定期存款的代替品。
- 存款证并非受保障存款，不受香港的存款保障计划保障。

- 购买债券 / 存款证的投资者须承受债券 / 存款证发行人及担保人（如有）的信贷风险。概不保证发行人 / 担保人违反还款责任时会获得保障。在最坏情况下，倘发行人及担保人（如有）未能于到期时履行其各自在债券 / 存款证项下的还款责任，阁下可能会损失全部投资款项。
- 人民币并非可自由兑换的货币。因此，投资者买卖以人民币计值的债券和/或存款证将要承受额外风险（例如货币风险）。
- 以上并非详尽的风险因素清单。请参阅相关「债券及存款证买卖服务」数据单张项下「风险因素」一节，以了解适用于债券及存款证的其他风险因素。
- 此资料仅并不构成，亦无意作为，也不应被诠释为专业意见、要约、招揽或建议投资于债券或存款证产品。投资者须注意，所有投资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债券或存款证产品之价格可升亦可跌，而所呈列的过往表现资料并不表示将来亦会有类似的表现。投资者须了解不应只根据此资料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因此，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投资者应考虑该投资是否适合其本身，包括投资目标、投资经验、投资年期、财政状况、承受能力的风险、税务后果及特定需要，亦应详细阅读相关产品之销售文件及条款细则（包括当中所载之风险因素之全文）。投资者如对其投资有任何疑问，请咨询独立的专业意见。
- 本行并未就此数据所提供的任何一般金融及市场信息、新闻服务和市场分析、预测及 / 或意见（「市场信息」）的公平性、准确性、时限性、完整性或正确性，以及该等市场信息所依据的基准作出任何明文或暗示的保证、陈述、担保或承诺，亦不会就使用及 / 或依赖此数据内所提供的任何市场信息而负责或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投资者须自行评估此数据、预测及 / 或意见的相关性、准确性及充足性，并作出彼等为该等评估而认为必要或恰当的独立调查。本行并无就其中所述任何投资是否适合或切合任何个别人士的情况作出任何声明或推荐，亦不会就此承担任何责任。

「更特息」投资存款之风险披露声明

- 此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结构化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在该「更特息」投资存款，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投资者于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应参阅有关重要数据概要、章则以及风险披露声明。
- 投资者应注意此产品并不保本及有别于普通定期存款，故不应被视为一般定期存款或其替代品。

- 此产品收益只限于其存款利息面值。投资者之本金及利息将以存款货币与挂钩货币两者中相对贬值者支付。投资者须承担由货币贬值引致的潜在亏损，而亏损亦可能相当重大。如此产品于到期前提取，投资者亦须负担所需之费用。此等亏损及费用可能减少是项「更特息」投资存款之利息收益及本金。投资者应就其需要咨询专业意见。有关此产品章则可向恒生银行有限公司（「本行」）分行索取。
- 此产品并非受保障存款，及不会受香港存款保障计划的保障。
- 投资于此产品须承受本行的信贷风险。
- 人民币受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外汇管制，故投资者投资于涉及人民币的「更特息」投资存款将要承受人民币的货币风险。

保本投资存款之风险披露声明

- 此乃涉及金融衍生工具的结构化产品。投资决定是由阁下自行作出的，但阁下不应投资在该「保本投资存款」，除非中介人于销售该产品时已向阁下解释经考虑阁下的财务情况、投资经验及目标后，该产品是适合阁下的。投资者于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应参阅有关投资类别之重要资料概要、有关条款表、条款及章则以及风险披露声明。
- 投资者应注意此产品有别于普通定期存款，故不应被视为一般定期存款或其替代品。
- 此产品并非受保障存款，及不会受香港存款保障计划的保障。
- 投资于此产品须承受本行的信贷风险。
- 人民币受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的外汇管制，故投资者投资于涉及人民币的「保本投资存款」将要承受人民币的货币风险。

有关证券投资服务之风险警告

投资者应注意投资涉及风险，证券价格有时可能会非常波动。证券价格可升可跌，甚至变成毫无价值。买卖证券未必一定能够赚取利润，反而可能会招致损失。投资者不应只单独基于本资料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而应仔细阅读有关之风险披露声明。投资者应注意投资于不同人民币证券及产品涉及不同风险（包括但不限于货币风险、汇率风险、发行人 / 交易对手之信贷风险、利率风险、流动资金风险等（如适用））。投资于股市互联互通北向交易的证券的主要风险包括：

- 当有关额度用尽时，交易将会受到限制或被暂停。
- 北向交易只有在两地市场均为交易日，而且两地市场的银行在相应的款项交收日均开放时才会开放。投资者应该注意北向交易的开放日期，并因应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决定是否在北向交易不开放的期间承担证券价格波动的风险。
- 当某一证券被调出北向交易合资格证券范围时，该证券只能被卖出而不能被买入。

- 若要将本地货币转换为人民币作投资，将需承受汇率风险。

外地证券具有与本地市场证券一般没有关连的其他风险。外地证券之价值或收益(如有)可能较为波动及可能因其他因素而遭受负面影响。持牌人或注册人在香港以外地方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是受到有关海外司法管辖区的适用法律及规例所监管的。这些法律及规例与《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571 章)及根据该条例制订的规则可能有所不同。因此，有关客户资产将可能不会享有赋予在香港收取或持有的客户资产的相同保障。

投资于交易所买卖基金(「ETF」)的风险

投资者须注意 ETF 跟常见的单位信托基金有所不同，许多因素可影响其表现。一般而言，每 ETF 单位的市价可受二级市场中市场供求、流通量及买卖价差等因素影响，而可能显著高于或低于其每单位的资产净值，每 ETF 单位的市价亦将会于交易日内不断波动。ETF 亦跟股票有所不同。投资者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前，应详细阅读有关 ETF 的销售文件及明白有关 ETF 的投资特点与风险等。

人民币货币风险

人民币乃受制于汇率风险。客户于兑换人民币至其他货币(包括港币)时将可能受汇率波动而引致损失。有关当局所实施的外汇管制亦可能对适用汇率造成不利的影响。人民币现时并非自由兑换的货币，可能受制于若干政策、监管要求及/或限制(有关政策、监管要求或限制将不时更改而毋须另行通知)。实际的兑换安排须依据当时的政策、监管要求及/或限制而定。

外币兑换风险

外币兑换涉及汇率风险。将港币兑换外币或外币兑换港币时，可能会因当时外币汇率之波动而出现利润或亏损。

投资者不应只单独基于本资料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而应详细阅读有关之风险披露声明。

此宣传品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证监会」)审核。此宣传品所包含的信息祇供一般数据及参考之用，不拟提供作为专业投资或其他意见。此不拟构成投资决定的基础。阁下不应只根据此宣传品所包含的资料和服务而作出任何投资决定。在作出任何投资决定之前，阁下应先考虑自己的个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个人的财政状况、投资经验以及投资目标，及应考虑产品投资的性质、条款以及风险。阁下需要时应寻求适当之专业意见。

此宣传品不拟提供，亦不应被视为或依赖为提供法律、税务的意见或投资建议。